

肆 教會消息與代禱

列國：北韓近期頻頻大動作發射飛彈，求主掌權改變北韓領導人的心，也保守讓局勢不擦槍走火引爆戰爭，保守周遭和平穩定。

台灣：本週六即將舉行九合一選舉，求主掌權讓每個地方都能選出合神心意的人，讓整個社會能向上提升，朝正向發展。

教會

- 願主使教會弟兄姊妹，在靈命造就上跟隨主的帶領，在領人歸主上為主大發熱心，並述說神的救恩，使未信者歸向基督。
- 為三芝據點目前的運作禱告，在硬體設置順利完成之際，外展活動也剛剛開始，求主並親自引導當得平安的人，不單得著幫助，也能聽聞福音，歸向基督。
- 為教會肢體的心禱告，特別是在選舉期間，對選情感到焦慮、生活作息與身心受社群媒體影響力。求主掌權，使人能定睛在主的山上，內心不受捆綁，靠主得著釋放。

報告

- 歡迎新朋友蒞臨本堂，同心敬拜真神。
- 救恩社會服務協會理監事會議於本主日上午11:30召開，地點在1樓副堂，請理事及監事預留時間參加。
- 本主日後成一牧區小組長總聚，12:30副堂集合，請同工預留時間參加。
- 本主日後兒主同工總聚右包廂集合，請同工預留時間參加。
- 11/26(六)本堂為選舉投開票所，當天空間不開放使用，不便之處請弟兄姊妹見諒。
- 目前主日崇拜為實體與線上同步，進出教會請量體溫及酒精消毒；若有感染症狀、身體不適，鼓勵線上崇拜並居家自主健康管理，期間仍請肢體彼此電話關心。
- 為烏克蘭難民募款 烏克蘭百姓需要您的代禱與關懷，鼓勵肢體為難民奉獻，目標100萬元（一半用於印製福音教材，另一半奉獻以馬內利基金會），均開立奉獻憑證，資訊如下：
戶名：財團法人基督教台灣信義會
銀行：004台灣銀行信義分行
帳號：054004913337

伍 筆記欄



陸 聚會時間&人數

聚會名稱/時間	地點	人數
主日(線上)	正堂	96(15)人
兒主大衛班/撒母耳班	B1/會議室	7人/5人
聚會/時間/地點		
禱告會/11月8、22日/20:30~21:30/LINE		
成一小組		
週一	19:30~21:00/線上LINE	
週三	10:00~11:30/副堂	
	19:30~21:00/副堂&協談室&教室	
週四	19:30~21:00/副堂	
週六	10:00~11:30/副堂	
週日	8:30~10:00/協談室	
成二小組		
週二	11:00~14:30/地下室	
週四	19:30~21:00/會客室	
週日	11:30~14:00/救恩堂&總會5F	
國高小組		
週日	13:00~14:30/右包廂	

柒 服事人員表

	2022.11.20(日)	2022.11.27(日)
總召	林慶豐 執事	陳貞蓉 教師
司會	陳貞蓉 教師	潘振宇 弟兄
敬拜團	敬拜二團	敬拜三團
講員	鄭信弘 教師	陳毓華 老師
音控	黃俊元 執事	朱德弘 執事
錄影	邱皇銘 執事	顏士閔 弟兄
投影	李侑靜 姊妹	李侑靜 姊妹
招待	董仁章 姜俊良 吳秀梅 陳麗書	謝福餘 陳乙瑄 林昇萱 張永儀
鮮花	邱美葉	陳麗書

捌 上週奉獻(申請個人奉獻袋,請洽財務部辦理)

2022.11.7(一)~2022.11.13(日)				
自由奉獻	1筆	3,500元	收入	102,850元
主日奉獻	5筆	7,300元	支出	31,399元
十一奉獻	19筆	78,450元	主日代轉: 烏克蘭 \$2,000元	
感恩奉獻	3筆	5,000元		
特別奉獻	---	---		
建堂奉獻	1筆	2,000元		
宣教奉獻	6筆	12,600元		
慈惠奉獻	1筆	2,000元		
鮮花奉獻	2筆	2,000元		

聚會提醒事宜

- 借貸：我們鼓勵會友見到肢體在衣食上匱乏時，甘心樂意資助。但不鼓勵會友間有借貸或其他金錢上來往，也請勿主動邀人加入互助會。若有急難需要，請讓組長，區長或牧者知道，可評估申請慈惠金支援。
- 商業行為：我們尊重從事各行各業的肢體都可以被動地受託為會友服務，但請勿主動進行商業行為或邀人作直銷下線。

救恩週報

救恩堂異象

建立生生不息的門徒化教會



目標

在領受異象之下，站穩腳步，
領受恩言，並用禱告回應呼召，
以行動實踐大使命。

你們要彼此相愛，像我愛你們一樣；這就是我的命令，

約翰福音15:12

2022年11月20日 基督君王日(白)

—— 基督教台灣信義會救恩堂 ——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129號

129, Sec. 1, Hangzhou S.Rd, Taipei, Taiwan

電話：(02)2321-6988 傳真：(02)2392-3620

郵政劃撥：0104004-1 戶名：基督教台灣信義會救恩堂

網址：www.glc.org.tw Email: glc60.office@gmail.com

壹 主日程序

- 一、宣召……………陳貞蓉教師
- 二、敬拜……………敬拜二團
- 三、禱告、讀經、認信……陳貞蓉教師
經文：加拉太書第三章15-25
- 四、證道……………鄭信弘教師
神應許的福音人生與律法
- 五、奉獻……(祢為何揀選我)…陳貞蓉教師
- 六、報告……………陳貞蓉教師
- 七、祝福……………鄭信弘教師

貳 敬拜詩歌

【我們又在一起】

我們又在一起來讚美主 我們又在一起同心合一
美好事必定要成就 美好事已顯明
我們又在一起來讚美主

【讓愛走動】

走過傷心 走過淚水 讓每一顆心再次飛起來
用你的心 伸出你手 讓每個靈魂再次活過來
讓愛走動 讓你的愛化成希望的種子
隨風揚起 編織美麗的夢
讓愛走動 讓你的愛化成溫暖的擁抱
綻放陽光 編織神所造的夢

【耶和華你是我的神】

耶和華你是我的神 我要時時稱頌你的名
你是我的盾牌 是我的榮耀
又是叫我抬起頭的神
縱然仇敵圍繞攻擊我 在你懷中必不怕遭害
你是我的神 我所倚靠的
你同在使我全然得勝

【住在你裡面】

在乾旱無水之地我渴慕你
在曠野無人之處我尋求你
得救在乎歸回安息
得力在乎平靜安穩
我等候你 如鷹展翅上騰
住在你裡面 住在你裡面
如同枝子與葡萄樹緊緊相連
住在你裡面 住在你裡面
領受生命活水泉源永不枯竭

參 本週話語教材

注目看耶穌

◎陳志宏牧師

經文：加三1-14

請大家想幾個問題，一、你最想與他維持好關係的人是誰？二、你與他的關係好不好？你認為關係好壞的關鍵是什麼？三、如果你認為關鍵是A，但實際上他在乎的是B，你努力做A，而不是B，請問你能夠與他擁有好關係嗎？四、如果你一開始也認為關鍵是B，你也採取了B，但是後來一個看起來很有學問的人告訴你，要採取A才能讓你與他維持好關係，於是你就放棄B，改採A，你從本來正確的努力方向改為錯誤的努力方向，你這樣的改變是聰明還是愚笨呢？

從這幾個問題，我們來思想保羅在加三1-14所要告訴我們的真理。套用上面的問題，加拉太教會信徒希望與上帝維持好關係，持續得上帝的悅納與祝福。一開始他們採取B，就是信靠耶穌，他們也真的領受上帝的悅納祝福。可是後來有些猶太基督徒自稱他們比保羅偉大、有權柄。他們教導信徒光信耶穌還不夠，還要採取A，就是遵行摩西律法。加拉太教會的信徒接受了，他們就開始擔心自己單信耶穌不夠，一定還要讓自己的行為都符合摩西律法每條規定，不然上帝就會收回祂的祝福。當加拉太教會的信徒在對基督信仰的認知與行為有如此重大改變的消息傳到保羅的耳中，保羅感到很震驚，於是他寫了加拉太書給他們，在第一、二章，保羅強而有力地為著他的使徒職分和信息作出辯護，他所傳講的信息是來自上帝的啟示，是絕對純正與有權威的。

接下來在第三章，保羅回過頭來與加拉太教會的信徒討論一個問題，他們原本對福音的真理的認識是正確的、而且他們也確實經歷到上帝的悅納與祝福。可是為什麼他們這麼快就在信仰的道路上誤入歧途了呢？《和合本》對加三1這一節的翻譯比較客氣一點，JBPs的翻譯是：「哦，親愛的加拉太傻瓜們…你們真是傻得可以…！」例：柬埔寨詐騙。他們本來接受了真理(罪人稱義全是恩典，單憑相信基督)，現竟改信稱義必須也受割禮和守律法。

首先，保羅請加拉太人回想，他們一開始信主、領受聖靈時，是因為他們相信耶穌救贖的恩典，還是因為他們努力遵行律法，我們要從加拉太人的經歷去思考。在初代教會，許多人經歷到聖靈澆灌時都會有一些外顯的現象。(徒二4)。加拉太人領受聖靈時，他們一定有很清楚的主觀經歷，當時他們很單純的相信耶穌是救主，耶穌為他們的罪死在十架上。基本上加拉太人是外邦人，所以當時他們根本不知道摩西律法的規定，遑論有遵行摩西律法的行為。

再來，在加拉太教會有一些神蹟發生(加三5)。他們之所以領受屬靈的恩賜行異能，也是單純存著信靠主的心，在相信中看見福音的大能。

保羅說，有兩個關於稱義、得到上帝悅納與祝福的教導，一個是「聽信福音」，這是保羅的教導，另一個是「遵行律法」，這是一些猶太派基督徒的教導。到底那個教導是正確的，保羅請加拉太人回想他

們自己信主的過程，他們信主時不單是理性上接受保羅所傳講的救恩信息，他們也經驗到聖靈在他們身上的工作。而那時他們就是單純的相信福音，沒有任何遵行摩西律法的努力。

這是加拉太教會信徒真實的經驗，保羅的論據是，加拉太人的經驗是「靠聖靈入門」，但「如今卻要靠肉身成全」，真是好笑的很。約翰·斯托得對這段經文的詮釋是「既靠福音入門，斷不可回去遵循律法，以為福音是需要律法來補充。此舉絕非『改進』，乃是『倒退』。」

接下來加三6-9他引用舊約聖經來說明因信稱義的客觀真理。對猶太人而言，最重要的兩位祖先是亞伯拉罕與摩西。保羅引用創十五6「亞伯蘭信耶和華，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那段經文的背景是，上帝向亞伯拉罕顯現，應許要大大賜福給他，亞伯拉罕向上帝抱怨說，他已經年紀老邁，但是一個兒子也沒有生下，領受那麼多賞賜有什麼意義呢？於是上帝領亞伯拉罕到帳棚外面，叫他抬頭仰望點點繁星，對他說：「你的後裔必多如天上的星。」亞伯拉罕相信上帝的應許將來必定會成就，因著這樣的信心，上帝就算亞伯拉罕為義。

接下來亞伯拉罕行割禮作為他與上帝立約的記號，從時間序來看，亞伯拉罕被稱為義是在他行割禮之前。再來，摩西的律法是在亞伯拉罕死後的430年，上帝在西乃山頒布給以色列人的，所以亞伯拉罕被神稱為義也與他遵行律法無關。

再來保羅又將這應許，與另一個更早的應許連接起來。創十二3提到上帝要賜福的對象包括萬族萬民。上帝應許的祝福是給亞伯拉罕及他的子孫，所以萬族也有可能被算為亞伯拉罕的子孫，所以保羅在這裡就得到一個結論，那以信為本的人，就是亞伯拉罕的子孫。他們和有信心的亞伯拉罕一同得福。而這個福就是稱義，這是最大的福；「稱義」和「得福」在加三8是交替使用的。

猶太派的基督徒告訴加拉太信徒，應該藉著行割禮成為亞伯拉罕的子孫。保羅反駁說，加拉太人已經是亞伯拉罕的子孫，不是因行割禮，乃是因著信心。亞伯拉罕的真子孫並不是肉身的後代猶太人，乃是屬靈的後裔，同享他的信心的人，即相信耶穌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捨命的基督徒，不論他們是猶太人或外邦人。

保羅繼續解釋，為什麼遵行律法不能使人得神的祝福，唯有相信耶穌才能使人得到神的祝福。保羅說，世人想要得到上帝的祝福有兩個途徑，一個途徑是靠著努力遵行律法，另外一個途徑是信靠耶穌基督的救贖。第一個途徑的根據在利十八5，第二個途徑的根據在哈二4，這兩句都是來自舊約聖經，都是永生上帝啟示的話語。

這兩條途徑都是上帝告訴人可以得生、稱義的途徑，不過保羅堅決主張靠行為稱義的途徑是此路不通呢？因為努力遵行律法固然可以得到上帝的祝福，但是不遵行律法的結果就會受到咒詛(申廿七

26)！沒有人有辦法遵行所有的律法。(羅三20，羅七18-24)所以人靠著遵行律法而稱義的最終結局都是不及格。

第二個途徑，就是因信稱義的途徑。因信稱義和耶穌的救贖有關。耶穌代替我們承受了律法的咒詛，所以我們就脫離律法的咒詛，這就是福音，這裡說，基督為我們受了咒詛，這便叫亞伯拉罕的福，因基督耶穌可以臨到外邦人，使我們因信得著所應許的聖靈。上帝是在基督裡為我們成就救恩的，我們也必須在基督裡領受救恩。

祂已擔當咒詛，我們也必須「在祂裡面」，才可脫離咒詛。如何與祂聯合呢？答案是：「因信」。「我們因信得著所應許的聖靈」(14節)。

有信心就是親身抓緊耶穌基督，知道在有關稱義的過程中，我們自己沒有任何功勞可言。正如路德所說的：「信心所抓的不是別的，乃是單單抓緊基督耶穌為至寶。」當我們注目看十字架上的耶穌時，在十字架上耶穌與我完成了奇妙地交換，耶穌把我們的罪轉移到他身上，然後把他的義轉移到我們身上。

對我們而言，我們多半知道、確認我們是因信稱義。不過我們比較容易落入的問題是，我們一開始雖然因信稱義，但是我們信主後卻想靠著律法得生，或說靠著遵行律法得到上帝的祝福，或說靠著肉身成全。這有點像什麼呢？大衛·鮑森的比喻是，靠著遵行律法想要得到上帝的喜悅與祝福，好像我們靠著划槳橫渡大海，而因信得生、繼續倚靠耶穌在我們裡面做更新變化的工作，好像搭乘帆船橫渡大海，靠的不是我們拼命的努力，而是讓聖靈的風吹拂、引導我們往上帝要我們去的方向前進。

因信福音稱義和靠律法稱義有什麼差別呢？福音是上帝的應許，律法是上帝的要求。大衛·鮑森如此解釋應許與律法之間的差別？應許說「我將要，我將要，我將要」(I will)。這就是為什麼婚禮上的關鍵字是「我願意」(I will)。而非「你要」(You shall)，而新娘也不會說：「那好吧，如果你也要遵守的話。」

聖經告訴我們，耶穌是我們的新郎、教會是他的新娘、就是新娘。如果耶穌這樣告訴我們：「你要天天讀經、禱告、你要遵守這個規定、那個規定我就會愛你，如果你不遵守那些規定，我就不愛你，把你晾在一旁。」這就是律法！而耶穌告訴我們的誓詞就是：「我要以永遠的愛愛你，不論你的行為是否達到律法要求的標準，我都愛你愛到底。」這就是福音！

請問主耶穌這位新郎對我們是什麼態度，他是用律法對待我們，還是用福音對待我們。福音！讓我們歡歡喜喜的相信上帝所啟示給我們的恩惠福音，我們不單因信稱義，也繼續因信得生、因信成聖，因為我們所信靠的是那位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

題目思考：

1. 請問你得救的途徑為何？對於福音和律法之間的關係，你有什麼體會和看法？
2. 「因信稱義」和「因行律法稱義」的差別為何？為何我們無法靠行律法稱義？
3. 今天的信息對你有什麼提醒或幫助？